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北市勞動字第11461143321號
附件：

主旨：公告114年度本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勞資爭議業務（113年7月1日至114年6月30日）評鑑結果。

依據：勞資爭議調解辦法第22條、行政機關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作業要點第3點及第8點暨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評鑑實施計畫。

公告事項：114年度本局委託之民間團體「中華民國勞資關係協進會」、「新北市勞資權益維護促進會」、「新北市勞資調解協會」等3家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業務（113年7月1日至114年6月30日），評鑑結果均為甲等，符合規定。

局長 王秋冬